

证券代码：300601
债券代码：123119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债券简称：康泰转 2

公告编号：2023-026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公开发行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91.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02850056号”《验资报告》。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海生物”）、中信建投、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的设立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5

日、2020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6)、《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0)。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账号: 1101040160001211357)存放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已全部转至公司基本户,账户余额为零,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民海生物、中信建投、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